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22-007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2年1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06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2022年2月9日申请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27日、2022年2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由于《问询函》部分内容尚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申请延期5个交易日回复,预计回复时间不晚于2月23日。公司将积极协调推进《问询函》回复相关工作,尽快完成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17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2年2月16日(星期三)以书面(传真等)方式召开。会议对2022年2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中的审议事项以书面(传真等)方式进行了表决。应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十一名,实际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十一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制度(2022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2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2022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10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2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2年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详见2022年2月17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变更前:注册资本:306615.2870 万元整

变更后:注册资本:341294.9652万元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三内容详见2022年2月17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2022年2月17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2022年2月17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2022年2月17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详见2022年2月17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11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设立公司名称:江苏中海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投资金额: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天科技集团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出资2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51%,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49%。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风险提示:

1、合资公司的设立登记、批准经营、相关资质的获得尚需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核准及备案,能否取得相关核准或备案及最终取得核准或备案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合资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开展。在未来实际经营中,新设立公司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审批或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天科技股份")之全资子公司中天科技集团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海洋工程")拟与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力风电")共同出资设立江苏中海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从事海上风电工程承包业务,承接海上风电基础施工、维护等工程服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中天海洋工程出资2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海力风电出资2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49%。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资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如东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北侧、井冈山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许世俊

注册资本:21739.147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08-18

经营范围:国家产业政策允许的风力发电设备的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农业机械、港口机械、环保机械生产、销售;钢结构、机电设备安装;钢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许世俊

2、海力风电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3、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388,376.08万元,净资产109,698.46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392,868.36万元,净利润61,543.45万元。

三、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中海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滨海县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各类港口与航道工程、码头、水利、防波堤、船坞、船闸、疏浚、吹填、地基及基础工程、水下炸礁清障及其配套工程、海上风机基础工程、海上桩基工程、土木建筑工程、港口与海岸工程施工;船舶、机械设备的租赁;海上施工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服务;钢结构件制作、安装;风力发电场的建设、运行维护;沿海货物运输;内河货物运输;电力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2、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天海洋工程	25,500	51%	货币
2	海力风电	24,500	49%	货币
合计		50,000	100%	

四、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投资的主要参与主体

甲方:中天科技集团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1、甲乙双方拟以货币出资的方式新设合资公司,从事海上风电工程承包业务,承接海上风电基础施工、维护等工程服务。

2、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中天海洋工程出资2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海力风电出资2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49%。双方应于2022年6月30日前向合资公司实际缴付全部认缴的出资额。

3、未经本协议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对公司的出资额(包括认缴出资额的权利)及其拥有的公司股权设立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方式,也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第三方权利之目的。

4、甲乙双方将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拟定合资公司的公司章程等法人治理文件,并根据相关程序决定其董事、监事和经理层等人员安排。

5、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6、甲乙双方在本协议的签订及履行过程中获得的其他当事人及公司的技术、营销信息及其他机密,未经全体当事人及公司的同意,不得自行使用或向第三方提供。

(三)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提交原告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

(四)协议生效条件

出资协议经出资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19年初完成了"两型三船"的建设以来,在海上风电施工领域取得了里程碑式的进展,已具备海洋资源开发和海上主体工程总包服务能力。继与风机龙头企业共同打造新一代海上风电安装船后,公司再与风电关键设备生产制造企业成立合资公司,打造适应未来风场深远海化、机组大型化的下一代基础大型施工船,具有强大的起吊能力和抗风浪能力,可在深水区域和恶劣气象条件下施工作业。本次对外投资,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合资公司的设立登记、批准经营、相关资质的获得尚需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核准及备案,能否取得相关核准或备案及最终取得核准或备案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合资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开展。在未来实际经营中,新设立公司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审批或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对外投资的推进情况及外部环境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12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2月16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9年2月2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65,12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9,651,2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5,120,000.00元,期限6年。自2019年9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从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公司新增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46,796,782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152,870股变更为3,412,949,652股。据此,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号—关于公布〈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的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的通知》(上证发(2022)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拾亿陆仟陆佰壹拾伍万贰仟捌佰柒拾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拾肆亿壹仟贰佰玖拾肆万玖仟陆佰伍拾贰元。
第十八条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08,310,000股,其中:如东县河口镇集体资产投资中心11,958万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57.4%;南京邮电学院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南通邮电器材公司2,1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1.04%;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3%;社会公众股70,00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33.60%。 经2005年1月25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如东县河口镇集体资产投资中心变更名称为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及经历次股权转让后,现新的公司股东和股本结构如下: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61,253,2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9.4%;江苏中天丝绸有限公司58,326,8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8%;南京邮电大学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南通邮电器材公司2,1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1.04%;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3%;社会公众股70,00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33.60%。 200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改方案执行后,公司的股东和股本结构如下: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中天丝绸有限公司)51,311,399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63%;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50,552,95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27%;南京邮电大学4,605,54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4,605,54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4,605,54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29,005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1%;社会公众股92,40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44.36%。 2006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红利股0.9股派现金0.1元(含税),每10股公积金转增股本2.1股,据此,公司的股东和股本结构如下: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66,704,819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63%;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65,718,83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27%;南京邮电大学5,987,21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987,21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5,987,21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97,707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1%;社会公众股120,12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44.36%。 2009年3月5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83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了5,000万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70,803,000股扩大为320,803,000股。 2011年7月15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43号),公司公开发行了70,588,235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320,803,000股变更为391,391,235股。 2012年5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91,391,235股变更为704,504,223股。 2014年9月24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68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了158,263,300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704,504,223股变更为862,767,523股。 2015年11月1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0号),公司向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南通中昱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54,268,176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和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总股本由862,767,523股变更为1,017,035,699股;2015年12月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27,272,727股人民币普通股为标的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总股本由1,017,035,699股变更为1,044,308,426股。 2016年7月1日,公司实施完成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以未分配利润送3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2股,并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总股本由1,044,308,426股变更为2,610,771,066股。 2017年2月8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22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了455,301,455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610,771,066股变更为3,066,072,521股。 2019年2月2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65,12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9,651,2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5,120,000.00元,期限6年。自2019年9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截至2020年3月31日,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5,120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072,521股变更为3,066,117,641股。 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新增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229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117,641股变更为3,066,152,870股。	第十八条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08,310,000股,其中:如东县河口镇集体资产投资中心11,958万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57.4%;南京邮电学院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南通邮电器材公司2,1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1.04%;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3%;社会公众股70,00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33.60%。 经2005年1月25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如东县河口镇集体资产投资中心变更名称为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及经历次股权转让后,现新的公司股东和股本结构如下: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61,253,2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9.4%;江苏中天丝绸有限公司58,326,8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8%;南京邮电大学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5,43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61%;南通邮电器材公司2,1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1.04%;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7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3%;社会公众股70,00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33.60%。 200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改方案执行后,公司的股东和股本结构如下: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江苏中天丝绸有限公司)51,311,399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63%;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50,552,95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27%;南京邮电大学4,605,54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4,605,54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4,605,54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29,005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1%;社会公众股92,40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44.36%。 2006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红利股0.9股派现金0.1元(含税),每10股公积金转增股本2.1股,据此,公司的股东和股本结构如下: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66,704,819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63%;如东县中天投资有限公司65,718,838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4.27%;南京邮电大学5,987,21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河北北方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987,21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公司5,987,212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21%;北京聚能通科技有限公司297,707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0.11%;社会公众股120,120,000股,占发行后股本总额的44.36%。 2009年3月5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83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了5,000万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70,803,000股扩大为320,803,000股。 2011年7月15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43号),公司公开发行了70,588,235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320,803,000股变更为391,391,235股。 2012年5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91,391,235股变更为704,504,223股。 2014年9月24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68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了158,263,300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704,504,223股变更为862,767,523股。 2015年11月1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0号),公司向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南通中昱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54,268,176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和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总股本由862,767,523股变更为1,017,035,699股;2015年12月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27,272,727股人民币普通股为标的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总股本由1,017,035,699股变更为1,044,308,426股。 2016年7月1日,公司实施完成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以未分配利润送3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2股,并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总股本由1,044,308,426股变更为2,610,771,066股。 2017年2月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455,301,455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610,771,066股变更为3,066,072,521股。 2019年2月2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65,12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9,651,2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5,120,000.00元,期限6年。自2019年9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截至2020年3月31日,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5,120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072,521股变更为3,066,117,641股。 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新增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229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117,641股变更为3,066,152,870股。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新增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46,796,782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152,870股变更为3,412,949,652股。

证券代码:605162　证券简称:新中港　公告编号:2022-002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幼妃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幼妃女士因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王幼妃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王幼妃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王幼妃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密志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密志春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将密志春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2-009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意见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22】0117号)(以下简称"意见函"),并要求公司在5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披露的《蓝天燃气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公司收到《意见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准备回复工作。截止目前,《意见函》的回复工作已基本完成,部分事项需进一步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意见函》,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11　证券简称:海象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2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越南海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海欣")增资4,000万美元。该次增资完成后越南海欣的注册资本将由6,900万美元增加至10,900万美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越南海欣仍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越南海欣增资4,000万美元的增资事项已获得浙江省商务厅备案通过,并取得了其颁发的境外投资证第N3300202200051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同时该增资事项也已取得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浙发改境外备字[2021]53号备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22-016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SAL0114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SAL0114片开展临床试验。

SAL0114片为复方制剂,系公司自主研发,拟申请适应症为重度抑郁等。

抑郁症是一种常见的精神疾病,患病率高、复发率高、致残率高。研究显示,我国抑郁症的患病率达到2.1%;中国成人抑郁障碍终生患病率为6.8%,且抑郁障碍患者卫生服务利用率低,很少获得充分治疗。目前已上市的抗抑郁药物,大多起效需要数周,存在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群众健康意识的增强,预计抑郁症的市场仍将不断扩大。SAL0114片若能研发成功并获批上市,将进一步满足潜在的临床需求,为患者提供更多用药选择。

公司将按国家药品注册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开展临床试验,待临床试验成功后按程序申报生产。根据普遍的行业特点,药品的上市存在不确定性,研发周期受若干因素影响,周期较长,风险较高,短期内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按规定对有关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路畅科技")于近日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4203086;发证时间:2021年12月23日;有效期:三年。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认定系路畅科技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本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重新认定后的连续三年内(即2021年至2023年),将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是对公司在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方面的肯定和鼓励,也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夯实未来发展战略,持续提升公司整体的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2月14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06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第十九条公司经批准按法律规定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08,310,000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38,310,000股,向社会公众发行70,000,000股。 2006年4月28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15,910,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92,400,000股,总股本为208310000股。 2006年6月6日,公司送红利股并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股本变为27,0803,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50,683,000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20,120,000股。 2009年3月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50,000,000股,总股本变为320,803,000股。 2011年7月15日,公司公开发行70,588,235股,总股本变更为391,391,235股。 2012年5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91,391,235股变更为704,504,223股。 2014年9月2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158,263,300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704,504,223股变更为862,767,523股。 2015年11月11日,公司向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南通中昱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54,268,176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和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总股本由862,767,523股变更为1,017,035,699股。 2015年12月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27,272,727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1,017,035,699股变更为1,044,308,426股。 2016年7月1日,公司实施完成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以未分配利润送3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2股,并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总股本由1,044,308,426股变更为2,610,771,066股。 2017年2月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455,301,455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610,771,066股变更为3,066,072,521股。 2019年2月2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65,12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9,651,2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5,120,000.00元,期限6年。自2019年9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截至2020年3月31日,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5,120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072,521股变更为3,066,117,641股。 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新增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229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117,641股变更为3,066,152,870股。	第十九条公司经批准按法律规定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08,310,000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38,310,000股,向社会公众发行70,000,000股。 2006年4月28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15,910,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92,400,000股,总股本为208310000股。 2006年6月6日,公司送红利股并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股本变为27,0803,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50,683,000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20,120,000股。 2009年3月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50,000,000股,总股本变为320,803,000股。 2011年7月15日,公司公开发行70,588,235股,总股本变更为391,391,235股。 2012年5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91,391,235股变更为704,504,223股。 2014年9月2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158,263,300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704,504,223股变更为862,767,523股。 2015年11月11日,公司向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南通中昱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54,268,176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和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总股本由862,767,523股变更为1,017,035,699股。 2015年12月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27,272,727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1,017,035,699股变更为1,044,308,426股。 2016年7月1日,公司实施完成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以未分配利润送3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2股,并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总股本由1,044,308,426股变更为2,610,771,066股。 2017年2月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455,301,455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610,771,066股变更为3,066,072,521股。 2019年2月2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65,12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9,651,2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5,120,000.00元,期限6年。自2019年9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截至2020年3月31日,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5,120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072,521股变更为3,066,117,641股。 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新增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229股,公司总股本由3,066,117,641股变更为3,066,152,870股。
第二十